

证券代码：002049

证券简称：紫光国微

公告编号：2025-070

债券代码：127038

债券简称：国微转债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2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7月29日在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号致真大厦B座16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陈杰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不向下修正“国微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国微转债”于本日触发《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董事会综合考虑现阶段各方面情况，决定本次不行使“国微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且在次一交易日起算的未来三个月内（即2025年7月30日至2025年10月29日），如再次触发“国微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2025年10月30日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国微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届时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决定是否行使“国微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不向下修正“国微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2.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先行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再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特此公告。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9日